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晋市职院〔2022〕12号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评选2021—2022学年学生先进个人 及先进班集体的通知

各处室系：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优秀学生的榜样示范作用，学院研究决定，开展2021—2022学年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十大标兵、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和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的评选活动，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选对象及评选比例

2021—2022学年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十大标兵、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的评选范围为全体在校学生，全日制在校学生和班集体（不含2022

届毕业生)。

先进个人的评选比例为各系在校学生的 10%，先进班集体的评选比例为各系所有班级数的 15%。

二、评选办法

大学生十大标兵、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评选办法参照晋市职院[2018]69号文件执行。

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的评选条件和办法参照晋市职院[2019]70号文件执行。

三、评审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 大学生十大标兵

1. 即日起—6月24日：各系评选。

各系宣传评选办法，充分发动学生积极参与，制定本系的“大学生十大标兵”评选细则，做好本系评选的准备工作；

班级推荐、学生自荐，结合班级民主评议结果确定本系“大学生十大标兵”推荐人选，推荐人需提供书面申请和展播视频；

各系审核推荐人材料，确定本系推荐候选人，评选结果公示后，将确定的“大学生十大标兵”候选人10人（每类1人）报学生处（学生工作部）。

2. 6月25—7月5日：学生处评审候选人提交的材料，评选出20名候选人，进入下一阶段评选。

3. 7月8日前，“大学生十大标兵”评选委员会审核候选人提交的材料，评选出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十大标兵”10名、“大学生十大标兵”提名奖10名，并进行公示。

展播视频具体要求：候选人需要提供 3-5 分钟的视频，形式不限，微电影、纪录片、专题片等均可，视频应重点突出个人的主要成绩和典型事迹，要求形式新颖，风格独特，有一定的视觉冲击，具有相应的内涵和表现力。各系、各班主任要协助候选学生做好视频拍摄及制作工作。

（二）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

1. 即日起—6 月 14 日：各系充分宣传、发动，在推荐、自荐与民主评议相结合的基础上，开展本系的评选工作，评选结果公示后，将确定的优秀名单报学生处（学生工作部）。

2. 6 月 15—20 日：学生处（学生工作部）对各系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

3. 6 月 21 日—30 日：校内公示。

四、表彰奖励

大学生十大标兵、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的表彰奖励办法参照晋市职院[2018]69号文件执行。

五、材料报送

（一）大学生十大标兵报送材料包括：推荐人视频（电子版）、推荐表（一式两份）、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处公章）、量化考核成绩、体育成绩、个人先进事迹材料、所获荣誉或其他证明材料。

（二）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和先进班集体报送材料包括：审批表（一式两份）、学习成绩单

(加盖教务处公章)、量化考核成绩、体育成绩、所获荣誉、先进事迹等。

(三)材料按要求发送到学生处(学生工作部)邮箱 jczyxsc1007@163.com,先进事迹材料只交电子版,文档名称请注明系和姓名。

附件:2021-2022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文明修身工程先进个人汇总表



抄送:院纪委。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印发
